

关于做好 2021 年元旦、春节期间紧盯“四风”工作提示

为做好学校 2021 年元旦、春节期间紧盯“四风”工作，根据上级纪检监察机关要求，结合学校实际，现提出如下要求：

一、提高政治站位。元旦、春节是我国重要节日，也是纠治“四风”问题关键节点。要不折不扣贯彻落实中办、国办通知精神和中央纪委国家监委通知要求，各级党组织、纪检监察机构要紧密结合本单位实际，及时对 2021 年元旦、春节期间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、纠治“四风”工作进行部署安排，各级党组织落实主体责任、纪检机构落实监督责任，确保压力传达到底，责任落实到位。

二、加强教育提醒。各级党组织、纪检监察机构要加强纪律宣传教育，通过发通知、打招呼、发信号、组织学习等多种方式，教育提醒广大党员干部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，严守纪律要求，守住行为底线。要强化警示教育，组织认真学习中央纪委国家监委在 2021 年元旦前夕公开通报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的通报稿（详见附件），运用学校查处的案例教育身边人，发挥震慑作用，督促本单位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深刻汲取教训，自查自纠，立行立改，确保务实节俭、文明廉洁过节。

三、严格监督执纪。各级纪检监察机构坚持严字当头，突出问题导向，组织开展对元旦、春节期间“四风”问题的监督检查。做到六个“紧盯”：紧盯节日期间易发的违规收送礼品礼

金、违规发放津补贴、违规吃喝、公车私用等享乐奢靡突出问题，盯住公务接待场所、内部接待中心等重点部位和经费审批、报销等关键环节，精准监督、靶向发力；紧盯餐饮浪费问题，把制止餐饮浪费作为监督检查重点，着力发现和纠治本单位党员干部在公务用餐、学校食堂用餐等方面的铺张浪费问题；紧盯巩固脱贫攻坚成果、帮扶救助困难师生、意识形态、校园安全等方面，严肃查处、坚决纠正不担当、不作为、乱作为等问题；紧盯疫情防控常态化各项政策措施落实情况，适应疫情防控形势和要求，坚决纠治在疫情防控工作中思想麻痹、履职不力，防控措施形同虚设、打折扣等问题；紧盯岁末年初可能出现的给基层造成严重负担的形式主义问题，对发现的问题立即纠正，严肃处理，并举一反三，切实为基层减负；紧盯“四风”隐形变异和苗头性倾向性问题，见微知著、注重防范、露头就打，坚决防止出现“破窗效应”。要坚持元旦、春节期间节日值守及重要情况报告制度，对节日期间“四风”问题线索、重要舆情，迅速处理，并将相关情况报送纪委监委处。同时，在监督执纪问责工作中，要精准把握政策界限，精准处置违规违纪问题，做到政治效果、纪法效果、社会效果的有机统一。

纪委办公室

2020年12月29日

附件：中央纪委国家监委公开通报六起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典型问题